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2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25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25

7 其他 错误！未定义书签。

8 诚信承诺 错误！未定义书签。

9 附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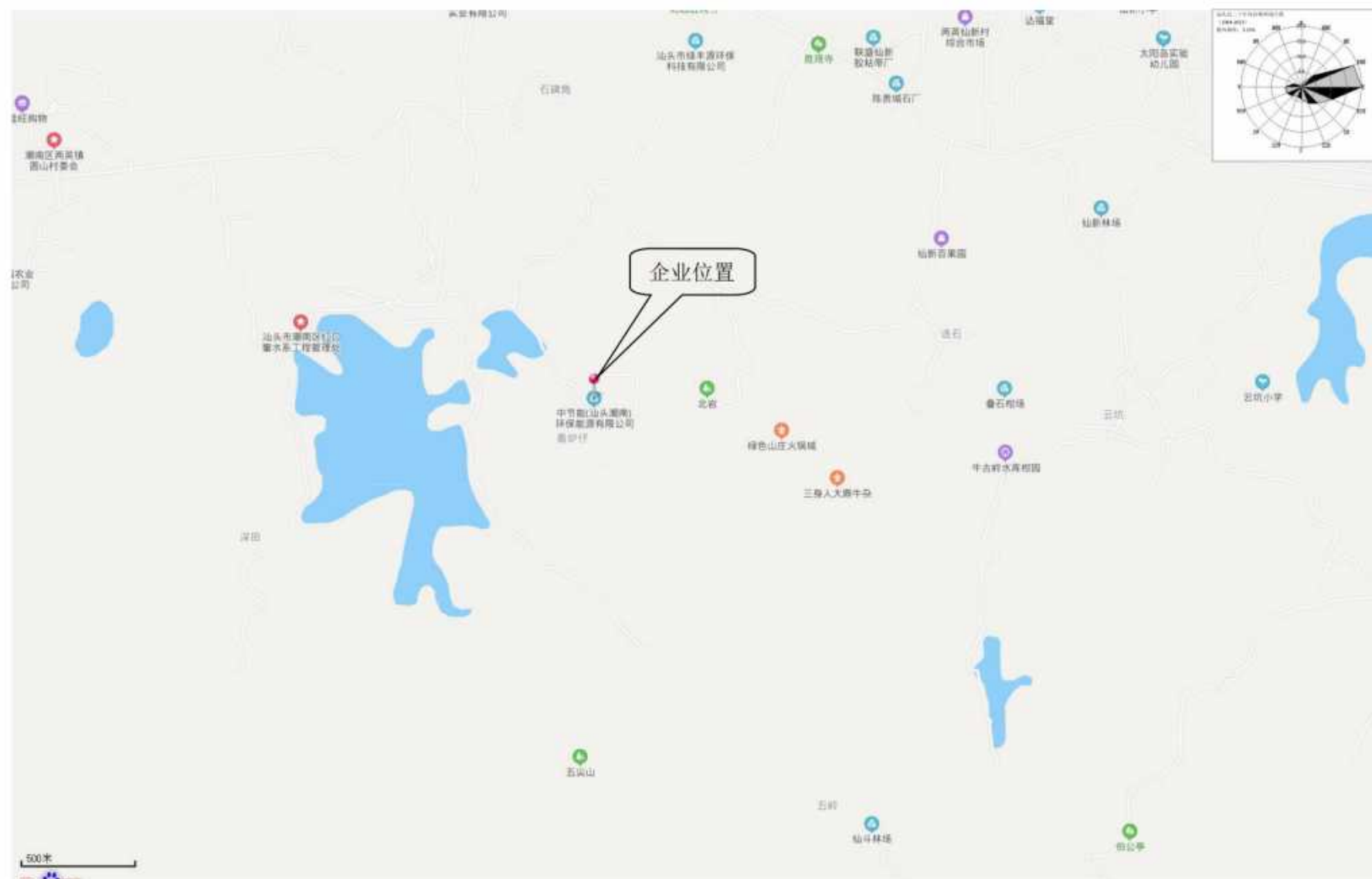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位于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大垌尾洋，占地面积约 221.68 亩，由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和运营，主要负责收集潮南区 11 个镇（街道）生活垃圾和潮南区各污水处理厂污泥进行焚烧处理并发电，实现城市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于 2015 年建厂至今，目前焚烧发电厂已建成运行 2 台 500t/d 焚烧炉以及 1 台 750t/d 焚烧炉（总焚烧处理能力为 1750t/d）、80t/d 污泥干化掺烧项目以及 200t/d 厨余垃圾资源化综合处理项目，已建成投产项目均已完善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由于国内生活垃圾的特殊性，垃圾焚烧发电厂设计规模与实际处理能力有所不同，设计规模一般按照含水率相对稳定的进炉垃圾量计算，但运入垃圾焚烧厂的原生垃圾含有较高水分，其中占垃圾质量 15%~20% 的渗滤液在进炉前将被分离处理，因此，实际上入炉焚烧处理的垃圾量相较于设计焚烧处理能力要低，同时根据建设单位近 3 年运行情况，随着汕头市城乡居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质量逐步提升，运入厂内的生活垃圾量也逐步减少，由于垃圾量不足，焚烧炉未能达到设计工况运行，不能发挥现有焚烧炉装置能力，从而增加成本耗费。因此，企业为增加垃圾焚烧发电效益，充分发挥现有焚烧炉装置能力，拟计划实施掺烧一般可燃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本技改项目是计划在不改变现有焚烧炉和相应的环保措施，利用富余能力增加掺烧部分无回收利用价值的可燃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如废旧纺织品、废皮革制品、废塑料制品、废复合包装物、废纸、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以及潮南印染中心干化污泥、中药残渣、植物残渣等），拟增加掺烧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占比最大不超于 20%，即除去现有掺烧的干化污泥 26.66t/d、厨余垃圾预处理固渣 134.73t/d 外，拟新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掺烧量约为 350t/d，可满足焚烧炉生产负荷要求。本技改项目实施后，厂内焚烧炉仍然优先焚烧处理生活垃圾、厂内干化污泥以及厨余垃圾处理线固渣，在有处理余量时方可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在项目建设过程及建成运营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环境污染。为充分考虑群众对本项目的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想法，因此，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文件的要求，我单位在项目环评期间同步进行公众参与的工作，本次工作主要进行了三个阶段，包括首次环评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报批前全文公开，采取公开的方式主要包括网络平台公开、报刊公开、现场张贴公告、现场走访以及发送意见调查表等 4 种，公开的内容、时间以及向群众或单位提

供的查阅途径、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均严格按照《办法》的相关要求执行，并总结形成公众参与说明，以供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在对项目进行环评工作中透析评价着重点，优化污染治理方案参考依据，同时作为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的其中一方面的决策依据。



2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次公众参与工作中，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2 日（在正式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现向公众公开有关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的相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并向公众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具体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大垌尾洋

项目基本情况：本技改项目依托现有的焚烧发电厂已投产的焚烧炉进行，目前已投产的焚烧炉总焚烧能力为 1750 吨/天。计划在生活垃圾不满足设计规模要求时，增加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掺烧比例最大不超过 20%，即技改后全厂已投产的焚烧炉总焚烧能力仍保持 1750 吨/天，其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最大掺烧量为 350 吨/天。本次技改不改变现有厂区的占地面积、建筑面积；不改变现有的焚烧发电系统和相应的环保工程、公用和辅助工程等，不新增设备，预计投资额为 120 万元。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概述

施工期：本技改项目不涉及土建工程，也不涉及设备安装等，故无施工期环境影响。

运营期：结合掺烧方案以及焚烧工艺分析，技改后全厂的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①**废水：**主要包括垃圾渗滤液；锅炉化水除盐水制备排水；无阀过滤器排水；一体化净水器反冲洗排水和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车间、收运车辆、收运容器、处理设备的冲洗废水；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线沼液；填埋场的淋溶液；污泥干化系统冷凝水；员工生活污水；厂区初期雨水。

②**废气：**主要各垃圾贮存区产生的臭气、焚烧炉焚烧垃圾产生的燃烧烟气、各污水处理站产生的臭气等，主要污染物包括有烟尘、CO、NO_x、SO₂、HCl、Hg、Cd、Pb、二噁英类等垃圾焚烧产生的特征污染物。

③噪声：厂内主要噪声源有送风机、引风机、安全阀排气、排气管、大功率水泵、汽轮发电机组、冷却塔等机械设备的空气动力噪声，电磁噪声与机械振动噪声以及垃圾运输车、灰渣输送带等产生的噪声。设备中以低频噪声为主，一般设备噪声级在 85dB（A）以下，少数设备如汽轮发电机组等的噪声级在 90dB（A）以上。

④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垃圾焚烧过程产生炉渣、飞灰，烟气净化系统的布袋除尘器产生的废布袋，污水处理污泥、实验室废液、废机油、废抹布、废旧膜元件和员工生活垃圾等。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大垌尾洋

联系人：王维军

联系电话：13953870506

电子邮箱：13953870506@163.com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广东四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18122288290

电子邮箱：sihuanhb@163.com

通信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南云五路 11 号 E 栋 425 房

五、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

调查范围及对象：因建设项目的实施可能受影响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包括周边居民、企业、社区居委会、学校等单位。

在公示期间，公众若有相关的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请通过下载公众意见表（见附件）进行填写，并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将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注]：请公众在填写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 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中第九条规定：建

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通过对照分析，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以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选取了在编制单位广东四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 日，网址链接为 <http://www.gdsihuan.cn/?p=4071>，公示截图见下图 2。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Home | 未分类 |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环

< Previous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现向公众公开有关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的相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并向公众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具体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大垌尾洋

项目基本情况：本技改项目依托现有的焚烧发电厂已投产的焚烧炉进行，目前已投产的焚烧炉总焚烧能力为1750吨/天。计划在生活垃圾不满足设计规模要求时，增加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掺烧比例最大不超过20%，即技改后全厂已投产的焚烧炉总焚烧能力仍保持1750吨/天，其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最大掺烧量为350吨/天。本次技改不改变现有厂区的占地面积、建筑面积；不改变现有的焚烧发电系统和相应的环保工程、公用和辅助工程等，不新增设备，预计投资额为150万元。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概述

施工期：本技改项目不涉及土建工程，也不涉及设备安装等，故无施工期环境影响。

运营期：结合掺烧方案以及焚烧工艺分析，技改后全厂的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①废水：主要包括垃圾渗滤液；锅炉化水除盐水制备排水；无阀过滤器排水；一体化净水器反冲洗排水和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车间、收运车辆、收运容器、处理设备的冲洗废水；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线沼液；填埋场的淋溶液；污泥干化系统冷凝水；员工生活污水；厂区初期雨水。

②废气：主要包括各垃圾贮存区产生的臭气、焚烧炉焚烧垃圾产生的燃烧烟气、各污水处理站产生的臭气等，主要污染物包括有烟尘、CO、NO_x、SO₂、HCl、Hg、Cd、Pb、二噁英类等垃圾焚烧产生的特征污染物。

③噪声：厂内主要噪声源有送风机、引风机、安全阀排气、排气管、大功率水泵、汽轮发电机组、冷却塔等机械设备的空气动力噪声，电磁噪声与机械振动噪声以及垃圾运输车、灰渣输送带等产生的噪声。设备中以低频噪声为主，一般设备噪声级在85dB（A）以下，少数设备如汽轮发电机组等的噪声级在90dB（A）以上。

④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炉渣与飞灰、污水处理站污泥、烟气净化系统定期更换的滤袋、烟气脱酸系统产生的沉积物，设备维护检修时产生的废机油、含油废抹布、员工生活垃圾等。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大垌尾洋

联系人：王维军

联系电话：13953870506

电子邮箱：13953870506@163.com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广东四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18122288290

电子邮箱：sihuanhb@163.com

通信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南云五路11号E栋425房

五、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

调查范围及对象：因建设项目的实施可能受影响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包括周边居民、企业、社区居委会、学校等单位。

在公示期间，公众若有相关的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请通过下载公众意见表（见附件）进行填写，并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将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注]：请公众在填写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日

附件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中节能技改）

图2 项目第一次环评信息公开（网络平台）截图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根据公示情况，在征求意见稿编制期间，建设单位或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提出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2025年4月3日~2025年4月17日（时限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位于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大垵尾洋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现有厂区内，焚烧发电厂目前已投产的焚烧炉总焚烧能力为1750t/d，本次技改项目拟在不影响生活垃圾处理的前提下掺烧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计划增加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量为350t/d，增加掺烧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种类包括废旧纺织品、废皮革制品、废木制品、废纸、废橡胶制品、废塑料制品、废复合包装、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污泥无害化处置项目干化后的污泥。项目应优先保证生活垃圾的处理，在不影响生活垃圾处理的前提下进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焚烧处理。本次技改不改变现有的焚烧发电系统和相应的环保工程、公用和辅助工程等，不新增设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向公众公开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具体如下：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或途径

- 1、可通过下载本网址上传的征求意见稿文本（见附件）查阅；
- 2、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沟通获取查阅相关征求意见稿全文（电子版或纸质版）。相关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大垵尾洋

联系人：王维军

联系电话：13953870506

电子邮箱：13953870506@163.com

编制单位：广东四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18122288290

电子邮箱：sihuanhb@163.com

通信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南云五路 11 号 E 栋 425 房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因建设项目的实施可能受影响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包括周边居民、企事业单位、学校等。

（三）公众意见表获取、反馈的方式和途径

在公示期间，公众若有相关的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请下载公众意见表（见附件）进行填写，并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将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至 10 个工作日内（2025 年 4 月 3 日~2025 年 4 月 17 日）。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中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通过对照分析，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以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选取了在编制单位广东四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网络公示时间为2025年4月3日~2025年4月17日（为期10个工作日），公示网址链接为<http://www.gdsihuan.cn/?p=4030>，公示截图见图3。



图3 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截图（网络平台）

3.2.2 报纸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选取了《汕头日报》进行，在 2025 年 4 月 3 日~2025 年 4 月 17 日期间共进行了 2 次刊登，刊登日期分别为 2025 年 4 月 3 日、2025 年 4 月 10 日，具体刊登照片见下图 4。

3.2.3 张贴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张贴场所包括项目所在厂址周边的村落（风华村、风华村卫生站、风华小学、仙斗村、仙新村、园山村等）以及附近的潮南实验学校、园山小学等处宣传栏处，张贴的位置均属于项目评价范围内，且均为当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的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 日~4 月 17 日（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张贴公示照片见下图 5。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或途径

1.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www.gdshihuan.cn/?p=4030>

2. 与建设单位联系获取

联系人: 王生 联系电话: 13953870606

电子邮箱: 13953870606@163.com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 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以及项目所在地周边居民。

以色列与巴勒斯坦伊斯兰抵抗运动(哈马斯)今年1月达成加沙地带停火协议, 但第二阶段停火谈判迟迟未能推进, 为迫使哈马斯释放以方被扣押人员, 以色列自3月2日起暂停允许一切物资进入加沙地带。当月

以色列外交部发言人奥伦·马基斯表示, 以色列将向加沙地带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但前提是哈马斯必须释放以方被扣押人员。

以色列外交部发言人奥伦·马基斯表示, 以色列将向加沙地带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但前提是哈马斯必须释放以方被扣押人员。

三、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gdshihuan.cn/?p=4030>

四、意见反馈方式和途径

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17日。

六、其他事项

1.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www.gdshihuan.cn/?p=4030>

2. 与建设单位联系获取

联系人: 王生 联系电话: 13953870606

电子邮箱: 13953870606@163.com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 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以及项目所在地周边居民。

以色列与巴勒斯坦伊斯兰抵抗运动(哈马斯)今年1月达成加沙地带停火协议, 但第二阶段停火谈判迟迟未能推进, 为迫使哈马斯释放以方被扣押人员, 以色列自3月2日起暂停允许一切物资进入加沙地带。当月

特朗普政府的表现正在“劝退”外国游客

美国本届政府自总统唐纳德·特朗普1月上任以来, 其表现正在“劝退”外国游客。美国商务部国际旅游办公室8日发布的报告显示, 3月赴美游客人数同比下降了11.6%。

不少旅游机构原本看好今年赴美旅行, 认为外国游客人数会继续增长, 但现在纷纷下调预期。

值得注意的是, 新公布的数据并不包括来自加拿大的人入境人数, 也未计算自墨西哥陆路入境美国的人数, 这两国赴美游客数量已急剧减少。据美联社报道, 3月从墨西哥陆路入境美国的人数同比减少23%。加拿大已于本周晚些时候公布旅游数据, 分析人士预计相关数据不会好看。

特朗普政府对这两个邻国的关税政策以及扩张主义言论等已引发两国民众广泛不满。例如, 他多次强调加拿大应成为美国“第51个州”, 签署行政令将墨西哥湾更名为“美国湾”。

依据美国国家旅游办公室数据, 今年1月至3月, 共有710万外国游客进入美国, 同比下降3.3%。这与去年的美国旅游热度形成鲜明对比。美国商务部国际旅游办公室的数据显示, 2024年赴美国际游客超过7239万人次, 同比增长9.1%。其中, 2024年12月同比增长达9.6%。

正是由于2024年美国旅游市场表现不佳, 旅游分析机构一度看好今年行情。去年12月, 英国分析机构旅游经济学期刊预计, 2025年赴美国际游客人数或增长近9%。

然而, 该公司上周下调预期, 将这一数字改为下降9.4%, 并预计国际游客在美国消费将减少90亿美元。其中加拿大游客数量降幅预计达20%左右, 比去年减少400万人次, 这意味着约43亿美元的消费损失。

美国政府数据显示, 加拿大是美国最大的国际游客来源国, 每年客流量超过2020万人次。

(据新华社特稿)

多米尼加夜总会坍塌事故死亡人数升至98人



4月8日, 救援人员在多米尼加首都圣多明各的夜总会屋顶坍塌事故现场工作。多米尼加应急行动中心主任胡安·曼努埃尔·门德斯8日晚说, 该国首都圣多明各当天凌晨发生的夜总会屋顶坍塌事故死亡人数已升至98人, 另有逾百人受伤。

(新华社发)

美俄将在土耳其举行第二轮会谈

新华社华盛顿4月8日电 美国国务卿鲁比奥8日称, 美国与俄罗斯代表团将于10日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第二轮会谈。

美国国务院发言人斯蒂芬·布赖斯8日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 此次会谈不会涉及政治安全议题, 而是讨论乌克兰局势。他表示, 会谈只限于两国就乌克兰局势进行磋商, 乌克兰局势正常化, 但同时表示, 只有俄乌实现和平, 美俄关系才有可能全面正常化。

俄罗斯与美国代表团2月曾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首轮会谈, 进行了超过6个半小时的闭门会谈。美俄媒体援引美方官员人士的话称, 双方在会谈中讨论了乌克兰局势, 以及人员配置、签证等。

俄罗斯外交部长拉夫罗夫4月1日曾表示, 俄罗斯和美国正在准备新一轮会谈, 以消除双边关系中的“有毒因素”, 并实现全面正常化。

胡塞武装称击落一架美无人机

新华社开罗4月9日电 (记者吕超、尹桐、李晨) 也门胡塞武装9日在一份电视声明中说, 当天击落了一架美国MQ-9无人机。

声明说, 胡塞武装的空袭队在也门省使用自制的地对空导弹击落了一架美国无人机。这架无人机是在2023年10月以来被击落的第18架美国无人机。声明说, “我们继续支持巴勒斯坦人民, 直至对加沙的侵略和占领结束。”

美国方面目前尚未对此作出回应。

清算公告

汕头市金平区东乐幼儿园, 教民14405116000989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05117398551979, 经园董会同意, 停止幼儿园办学。于2025年4月10日成立清算小组, 清理债权债务。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 向本清算小组申报债权, 逾期不申报, 视为放弃权利。清算结束后, 本园将向主管部门备案并注销登记。

联系人: 许小姐 联系电话: 13502735549
地址: 金平区东乐东园8号23号
汕头市金平区东乐幼儿园清算小组

2025年4月10日

通告

汕市公文(通)[2025]40号

因澄海区城乡基础设施治理及配套设施项目施工需要, 为确保施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特通告如下:

一、将于2025年4月14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澄海区海旁路、石板路、南滨路南段(石板路往西180米范围)、福平路(广汕路0324国道至澄江一桥)实施半封闭临时交通管制。

二、将于2025年6月11日至2025年6月30日对河中路(河中路与玉石村进村道交叉口, 河中路与沈海高速西南侧区间接路口)实施半封闭临时交通管制。

过往车辆及行人按照现场指示标志、执勤交警的指挥通行, 不便之处敬请市民谅解。

特此通告, 希各知照。

汕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年4月8日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或途径

1.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www.gdshihuan.cn/?p=4030>

2. 与建设单位联系获取

联系人: 王生 联系电话: 13953870606

电子邮箱: 13953870606@163.com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 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以及项目所在地周边居民。

三、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gdshihuan.cn/?p=4030>

四、意见反馈方式和途径

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17日。

成立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公益慈善会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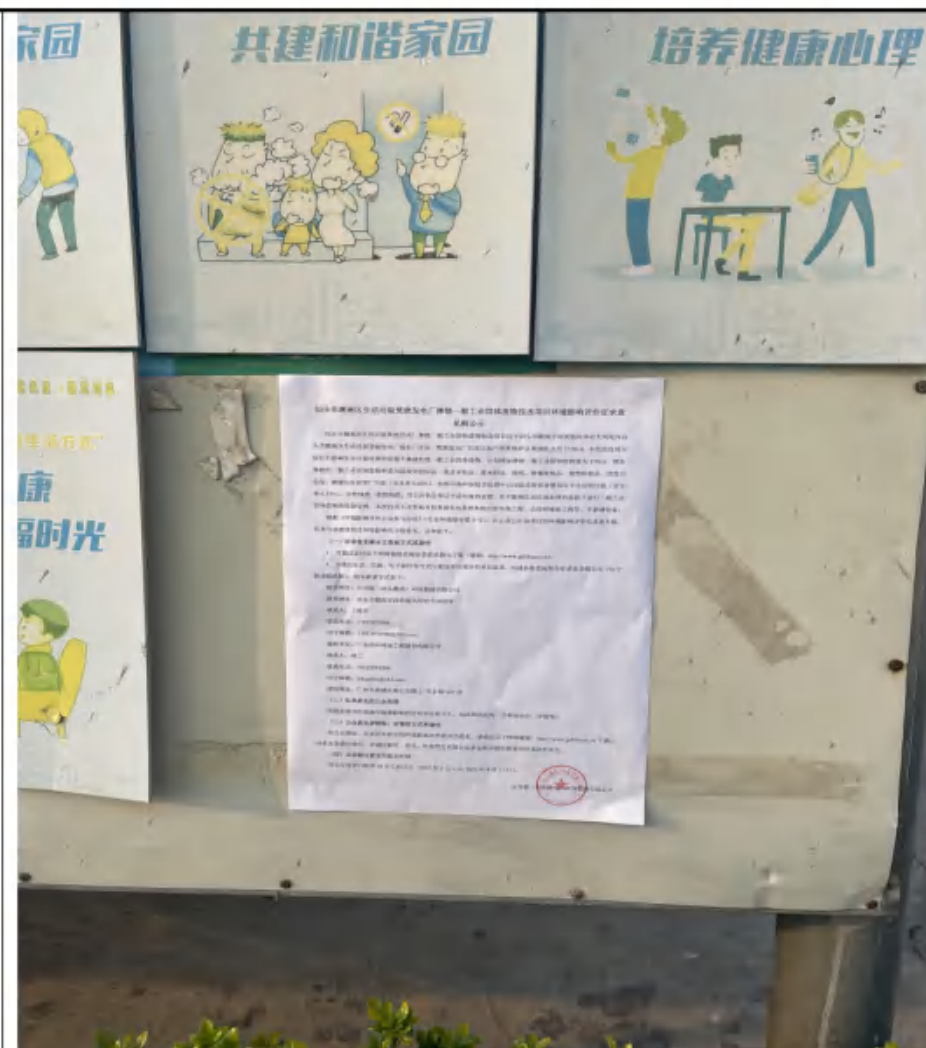
经汕头市潮南区民政局审核同意, 核准申请成立登记社会团体先行知照, 社会团体(公益慈善会)在核准范围内开展公益慈善活动。

2025年4月10日登报公示的照片

图4 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登报照片



风华村（远照）



风华村（近照）



风华村卫生站（远照）



风华村卫生站（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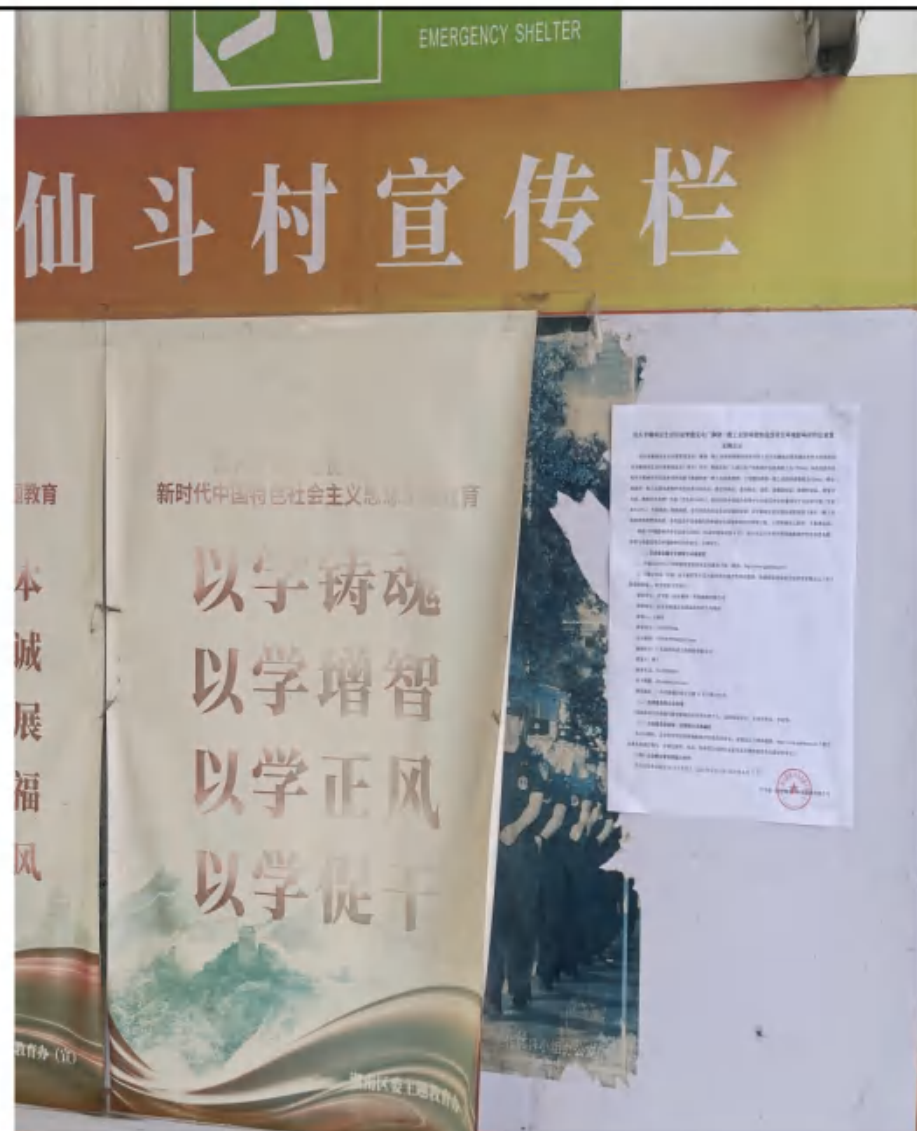
风华小学（远照）



风华小学（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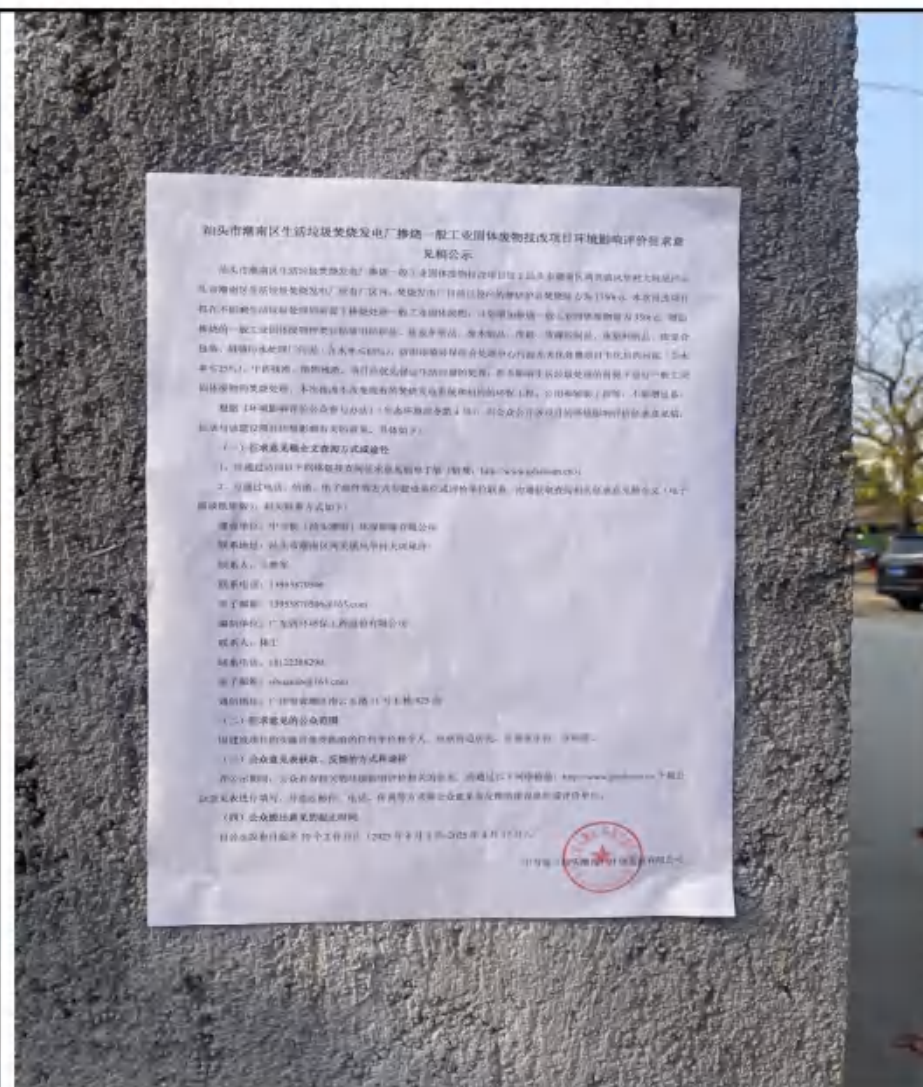
仙斗村（远照）



仙斗村（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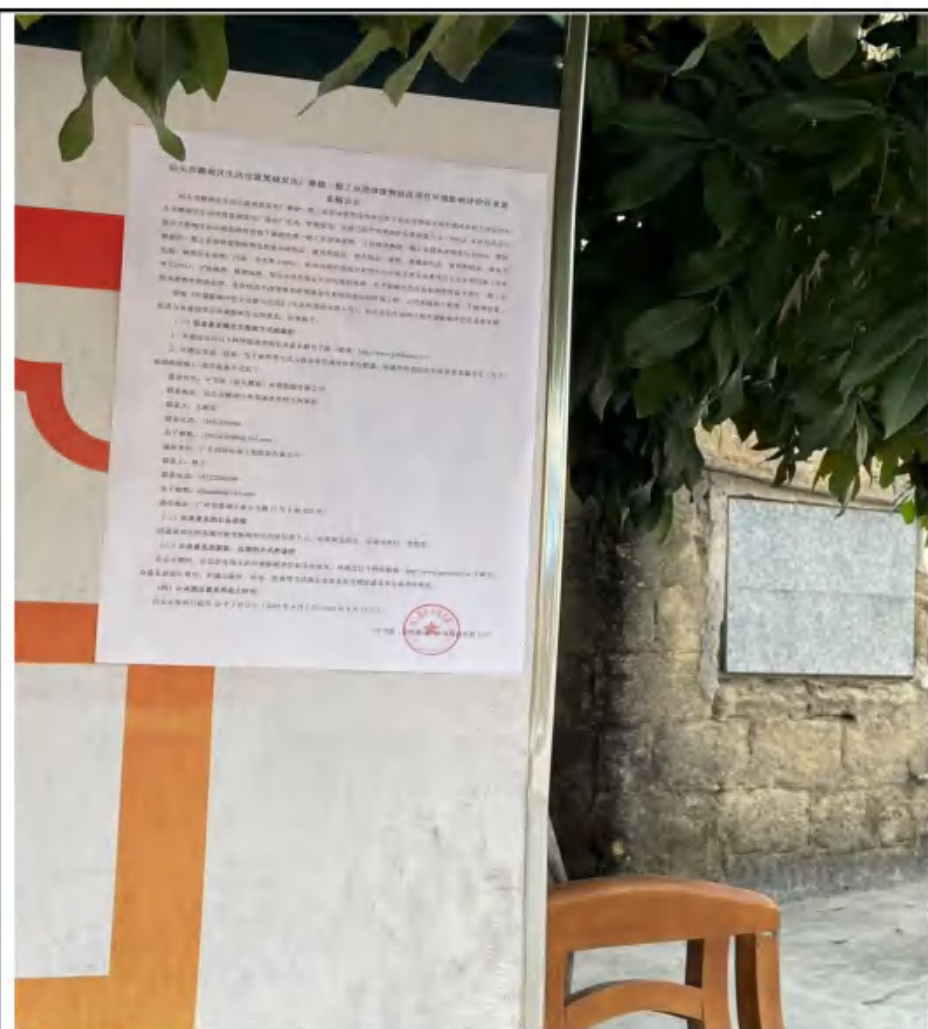
仙新村（远照）



仙新村（近照）



圆山村（远照）



圆山村（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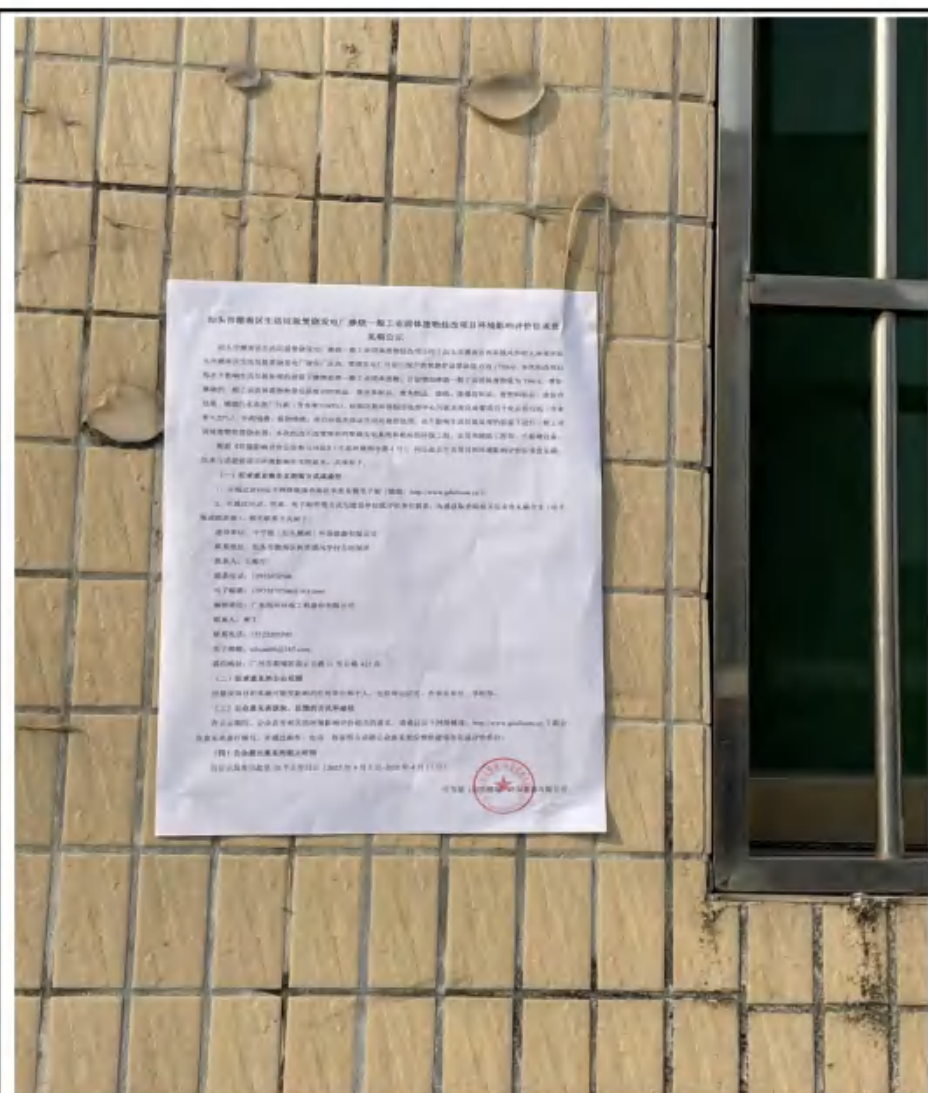
海南实验学校（远照）



海南实验学校（近照）



圆山小学（远照）



圆山小学（近照）

图 5 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张贴照片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已上存于专门的网络平台供公众下载查阅，同时建设单位以及报告编制单位也备有纸质版，供公众查阅，在公示期间，有公众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索取项目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收到 1 位附近风华村的群众来电反馈，反馈内容对本技改项目掺烧的印染污泥固废性质提出疑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针对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收到的群众反馈意见，为了更深入了解群众对本技改项目的意见以及解决群众对本技改项目的疑惑，我单位组织了技术人员到周边村落进行现场走访，向群众进一步介绍了本技改项目的工程内容，并解答了群众对于本技改项目的相关疑虑，同时向群众发放了调查意见表以及向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人民政府征询了相关意见。经过本次现场走访，消除了周边群众对本技改项目的疑虑。通过回收的调查意见表统计得出，周边群众对本技改项目无反对意见。相关的调查意见表统计见下表 4-1，相关调查表见附件 1。

表 4-1 群众意见调查表统计

序号	被调查对象	住址	联系电话/邮箱	对本技改项目 相关意见
1	邱煌强	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	13612364664	无意见
2	卢志永	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	13822080027	无意见
3	谢俊安	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	15951820349	无意见
4	庄海萍	潮南区两英镇三石村	/	无意见
5	邱文	潮南区两英镇仙斗村	13542827122	无意见
6	钟圳娣	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	18250004637	无意见
7	张俊洪	潮南区两英镇仙斗村	13411993696	无意见
8	邱均钟	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	13542836428	无意见
9	陈丽璇	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	15976868855	无意见
10	陈桂华	潮南区两英镇仙新村	cgh899@163.com	无意见
11	陈元鹏	潮南区两英镇仙斗村	19830238528	无意见
12	林泽松	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	13580153562	无意见

另外，根据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关于征求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掺烧技改项目意见的函>复函》(附件2)，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人民政府对本技改项目无反对意见。

相关走访现场照片见下图6。





图 6 走访现场照片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收到 1 位附近风华村的群众来电反馈，反馈内容对本技改项目掺烧的印染污泥固废性质提出疑问，随后我单位组织了技术人员到周边村落进行现场走访，向群众进一步介绍了本技改项目的工程内容，并解答了群众对于本技改项目的相关疑虑，同时向群众发放了调查意见表以及向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人民政府征询了相关意见。通过走访及对群众疑虑的解答后，群众对本技改项目无反对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收到 1 位附近风华村的群众来电反馈，反馈内容对本技改项目掺烧的印染污泥固废性质提出疑问，我单位接纳了该意见，并反馈给编制单位，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结合污泥相关成分含量检测数据以及同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掺烧项目相关内容进一步补充了关于印染污泥固废性质的说明。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项目环评报告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公示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报批稿”）以及公众参与说明文本已编制完成，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向公众公开相关信息，报批稿全文、公众参与说明文本查阅方式或途径如下：

- 1、可通过以下附件下载查阅报批稿电子版以及公众参与说明文本；
- 2、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沟通获取查阅报批稿全文以及公众参与说明（电子版或纸质版）。相关联系方式见下：

建设单位：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风华村大垌尾洋

联系人：王维军

联系电话：13953870506

电子邮箱：13953870506@163.com

编制单位：广东四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18122288290

电子邮箱：sihuanhb@163.com

通信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南云五路 11 号 E 栋 425 房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中第二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报批前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综上对照分析，项目本次公众参与中报批前的信息公开内容、日期及方式符合《办法》的相关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项目环评报告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编制单位广东四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网址链接为 <http://www.gdsihuan.cn/?p=4085>，公示截图见下图 7。



图 7 项目环评报告报批前环评信息公开截图（网络平台）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按照《办法》的相关要求，将公众参与工作过程中公示网址链接、截图、征求意见稿、公示的登载报刊、张贴公示时的照片、报批前公示文本等资料已进行了存档（电子版、纸质版各一份），备查。资料管理人员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维军

联系电话：13953870506

电子邮箱：13953870506@163.com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供的《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11月21日

9 附件

附件1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2 《关于<关于征求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掺烧技改项目意见的函>复函》。

附件 1 公众意见调查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7 月 29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邓煌强
身份证号	44058219890823297X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612364664
经常居住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西英乡(镇、街道)凤华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陆永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822080027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谢俊奎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951820349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庄海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三石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10 月 5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鱼文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5 4282 71122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钟士华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8250004637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龙作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张定法
身份证号	440514199510182333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611993696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广东 佛山 禅城区 南庄镇 南庄村委会 南庄村民组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10月3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邱新科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542836428.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凤华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陈丽璇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976868855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凤华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陈松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cgw899@163.com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X 村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无意见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陈元鹏
身份证号	440582199111082956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9830238528
经常居住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南澳县(区)两英乡(镇、街道)仙仙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5 年10月31日

项目名称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掺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朱嘉山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林泽松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580153562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2 《关于<关于征求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掺烧技改项目意见的函>复函》

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人民政府

关于《关于征求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掺烧技改项目意见的函》复函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掺烧技改项目意见征询函》已收悉，对你单位该技改项目无意见。

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人民政府

2025年7月31日